关于五台山风景区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一、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1年景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、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，按照中央、省、市关于五台山工作的安排部署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经济工作大局，紧扣五台山开展“五区联创”和实施“345”工程两大战略，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提质增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坚持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努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，保障了景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平稳健康发展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1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60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36500万元（年初预算28216万元调增8284万元）的103.03%，超收1107万元，较2020年增收18866万元，增长100.67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1140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3.75%，比上年下降4.36%，主要是由于本年增值税留抵退税造成；非税收入完成3646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3.35%，比上年增长107.8%，主要是由于本年门票收入增加。上级补助收入8719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41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1870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81204万元，收入总计130141万元。

2021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6655万元，比上年增支42884万元，同比增长126.98%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571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2992万元，教育支出1779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63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12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2010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17660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6805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6356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12020万元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8万元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80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37万元，其他支出303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2291万元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71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16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40505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524万元，支出总计121700万元，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8441万元，结转下年使用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1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74万元，为调整预算1595万元的29.72%，短收1121万元，比上年增长53.9%，主要是本年划拨土地收入增加。上级补助收入20万元，上年结转86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10000万元，收入总计为10580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543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10000万元，支出总计为10543万元，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37万元，结转下年使用。

**(三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1年景区社保基金收入完成3986万元，占年初预算127.71%（本年决算新增职业年金），上级补助收入611万元，上年结余3170万元，收入总计7767万元；社保基金支出3017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95.17%，上解上级支出2109万元，年末社保基金滚存结余2641万元。

**（四）债务情况**

2020年底景区政府债务余额89486万元，当年债务转贷收入91204万元减去债务还本支出50505万元，2021年债务余额130185万元。新增一般债券40700万元，具体分配如下：五台山台怀镇征拆村庄环境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15000万元、五台山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3000万元、新建旅游厕所项目1500万元、生态厕所提升改造项目500万元、太行1号公路建设项目6000万元、三大板块旅游公路豆村至杨柏峪段2000万元、五台山台怀镇中心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10000万元、雄忻高铁五台山景区站台扩建项目2700万元。

二、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

2022年，景区财政部门将继续围绕五台山开展“五区联创”和实施“345”工程两大战略以及核心景区房屋征收、功能服务区项目建设等重大工程，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，主动克服并积极应对疫情对财政收入的影响，坚持依法征收和向上争取多向发力，进一步提高财政服务管理水平，努力保障“十四五”时期景区经济社会良好发展。

预算编制遵循以下要求：一是以收定支，量入为出，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“三公”经费，过紧日子。二是保基本保运转。兜牢保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底线，保障管委会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。三是筑牢底线，防控风险。积极化解隐性债务存量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处理好“三保”支出与化解隐性债务、消化暂付款的关系，守好政策底线。四是规范管理，提质增效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设定绩效目标，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把钱花在刀刃上。

为此，2022年主要预算指标安排如下：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**

考虑到疫情对旅游形势影响减弱，参照2021年收入情况，初步测算2022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787万元，较上年实际执行数增长16.43% ，增收6180万元；其中税收收入1600万元，较上年实际收入增长40.35%，增收460万元；非税收入42187万元，较上年实际收入增长15.69%，增收5720万元（其中入山门票收入41000万元，较上年实际收入增收5407万元，增长15%）。2022年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524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5360万元，上年结余8441万元，总收入62112万元。上解上级支出1072万元，全年景区可安排支出61040万元。具体安排如下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456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1859万元，教育支出1775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59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43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609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4813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8548万元，农林水支出4908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5340万元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43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72万元，其它支出4160万元，预备费400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3992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**

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8091万元，上年结余37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4万元，收入总计28142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28142万元，其中专项债券付息支出283万元，城市建设支出10000万元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12180万元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5600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支出47万元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2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0万元。

**(三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**

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941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减收45万元，减少0.01%，上级补助收入588万元，调用上年结余2458万元，总收入6987万元;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291万元，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74万元，增长9.08%，上解上级支出168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2010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**

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0万元。

三、2022年财政工作重点

1. 推动发展稳增长，把更多工作着力点放在强基本支撑、提产业质效、保市场主体、增发展动能上，充分发挥有效投资的拉动作用、传统产业的支撑作用、区域发展的引领作用、国有企业的顶梁柱作用、市场主体的关键作用；
2. 支持创新服务高质量发展，牢固树立创新驱动发展理念，把创新作为第一动力，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，培优创新生态，促进发展方式转变；
3.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惠“三农”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，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，在资源条件上优先保障，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，稳住农业基本盘，建立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持续推进乡村建设；
4. 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兜底线，坚持正确政绩观，既要算好民生账，强化公共财政属性，财政资金进一步向民生和社会事业倾斜，更要算好民心账，用心用情感受群众的安危冷暖、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，加快补齐民生短板，重点抓好就业促进、支持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、推进健康景区建设、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、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；
5. 强化预算管理促改革，严格按照我省新出台的《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做好“收、支、管、防”四方面工作，进一步挖掘潜力、提高效率、释放活力，更好服务保障景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。